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监理、工程跟踪审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CXZX-2026-ZB02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监理、工程跟踪审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监理;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跟踪审计结算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3】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跟踪审计结算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22 14:30:00到2026-04-29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5-06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06 14: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的委托，对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监理、跟踪审计结算参照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监理、跟踪审计结算
- 2、采购编号：CXZX-2026-ZB022A/B/C
- 3、采购内容：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监理、跟踪审计结算，共三包；
第一包：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第二包：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监理；
第三包：西实验楼和污水站加固工程跟踪审计结算；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4、预算金额：第一包31.7万元，第二包1万元，第三包1万元。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其他要求：

第一包：

5.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5.1.1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5.1.2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含）】及以上资质。

5.1.3 拟派本工程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所投标的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二级建筑师及以上资格。

5.2 本标包允许联合体投标

(1) 施工企业为牵头人，联合体成员数最多2家；

(2) 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第二包：

5.3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5.4 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为房屋建筑专业的注册监理工程师，且在本单位注册；

5.5 本标包不接受联合投标。

第三包：

5.6 供应商拟派造价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土木建筑工程专业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5.7 本标包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从2026年04月22日14:30:00到2026年04月29日17:00:00将下列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到指定邮箱 (nmcxzf@163.com邮件主题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包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供应商需要将以下材料的扫描件发送到邮箱: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资质证书;

2、竞争性磋商文件出售: 本项目不收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

注: 上述资料仅用做登记信息使用, 具体资格审查以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为准。

(四) 发布公告期限和媒介

1、公告发布时间: 2026年4月22日至2026年4月29日

2、发布媒体: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五)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5月6日14:30 (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开启时间: 2026年5月6日14:30 (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后巧报路呼市疾控中心

联系人: 秦老师、张老师

电话: 0471-5611397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存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亚辰商务中心15楼

联系人: 王晓红、居佳、金咏慧

电话: 0471-4360533

邮件: nmcxzf@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晓红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